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直属机关委员会

关于转发《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三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通报》的通知

委机关各党支部、各离退办党总支部、驻委纪检组党支部，各直属单位、派出机构党组织：

现将《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三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通报》（桂纪通〔2018〕14号）转发你们，请各级党组织结合实际及时组织广大党员干部传达学习。中秋、国庆“双节”将至，各单位要灵活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好节前廉洁教育，加强教育和引导，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防止发生问题。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直属机关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年9月20日